

安徽乐金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份解除限售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解除限售股份数量为35,371,178股，占总股本的4.8978%；其中，于解禁日实际可上市流通数量为解除限售股份数量为35,371,178股，占总股本的4.8978%。
- 2、本次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日为2016年11月14日（星期一）。

一、限售股份发行及变动情况

（一）限售股份发行情况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于2015年7月14日出具《关于核准安徽乐金股份有限公司向韩道虎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1634号），核准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宜。（以下简称“本次重组”），核准文件部分内容如下：

“一、核准你公司向韩道虎发行38,772,000股股份、向马鞍山聚道成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发行8,100,000股股份、向上海弘励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发行6,372,000股股份、向西藏凤凰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6,300,000股股份、向韩道龙发行3,456,000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

二、核准你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20,250万元。”

- 1、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股份发行情况

向韩道虎等5位交易对方发行的合计63,000,000股股份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登记手续，于2015年10月23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性质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2、 募集配套资金股份发行情况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已于2015年10月28日受理乐金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等4名特定投资者新增发行17,685,589股股份的登记申请。本次向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等4名特定投资者定向发行新增股份的性质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上市日为2015年11月12日，新增股份上市首日公司股价不除权，股票交易设涨跌幅限制。本次向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等4名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的股票锁定期为12个月。

（二）限售股份锁定及解禁安排

1、交易对方之韩道虎、韩道龙、聚道成通过本次交易取得的上市公司发行股份的锁定期安排如下：

其拥有的新增股份分三次分别按照28：33：39的比例进行解禁。解禁日期分别为发行上市日（且前一年度审计报告已出具）后满12、24、36个月之次日。第一次，第二次解禁的股份数量为分别扣除2015年、2016年业绩补偿的股份数量之后的股份数量，第三次解禁的股份数量为扣除2017年业绩补偿的股份数量及资产减值补偿的股份数量之后的股份数量。注：首次解禁股份已于2016年10月24日上市流通，见我司2016年10月20日公告（公告编号2016-084）。

如久工建业在承诺年度实际利润未达到当年度承诺利润，乐金健康在《专项审核报告》出具后的10个交易日内，计算出韩道虎、韩道龙、聚道成、上海弘励、西藏凤凰应补偿的股份数量，并书面通知韩道虎、韩道龙、聚道成、上海弘励、西藏凤凰。韩道虎、韩道龙、聚道成、上海弘励、西藏凤凰随后将该补偿股份划转至上市公司董事会设立的专门账户进行锁定（该部分被锁定的股份不拥有表决权，且不享有股利分配的权利，该部分被锁定的股份应分配的

利润归上市公司所有)。在完成上述应补偿股份的锁定手续后，乐金健康应在2个月内就专门账户内补偿股份的回购事宜召开股东大会。

2、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等4名特定投资者本次取得的上市公司发行股份的锁定期安排如下：

本次向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等4名特定投资者本次取得的上市公司发行股份的锁定期为12个月，

（三）募集配套资金发行股份的新增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股本）验资情况

根据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华普天健”）出具的会验字[2015]3683《关于安徽乐金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增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股本）的验资报告》，华普天健认为：截至2015年10月23日止，安徽乐金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收到特定投资者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泓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17,685,589.00元（壹仟柒佰陆拾捌万伍仟伍佰捌拾玖元整），其中：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货币资金人民币64,999,989.75元出资；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货币资金人民币49,999,997.40元出资；泓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货币资金人民币49,999,997.40元出资；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货币资金人民币37,500,009.50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人民币1907125.63元，实际发行股份购买资金及募集配套资金净额165,743,153.42元，其中计入股本人民币17,685,589.00元，计入资本公积人民币165,743,153.42元。

（四）本次限售股份解禁情况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份持有人	解锁前限售股份总数（股）*注1	满足解锁条件股份数（股）
1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6,550,220	6,550,220
2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8,733,624	8,733,624
3	泓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8,733,624	8,733,624

4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1,353,710	11,353,710
合计		35,371,178	35,371,178

注1：根据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决定实施10转增10股派0.3元（含税）的利润分配方案。

二、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安排

（一）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日为2016年【11】月【14】日；

（二）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为35,371,178股，占目前公司股本总数的【4.8978】%；本次实际可上市流通数量为35,371,178股，占公司股本总数的【4.8978】%；

（三）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4名，为4名法人股东；

（四）本次股份解除限售及上市流通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	所持限售条件股份总数（股）	本次申请解除限售数量（股）	本次实际可上市流通数量
1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6,550,220	6,550,220	6,550,220
2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8,733,624	8,733,624	8,733,624
3	泓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8,733,624	8,733,624	8,733,624
4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1,353,710	11,353,710	11,353,710
合计		35,371,178	35,371,178	35,371,178

三、股份变动结构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增加(股)	减少(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91,864,508	40.41%		35,371,178	256,493,330	35.52%
其他内资持股	291,864,508	40.41%		35,371,178	256,493,330	35.52%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47,035,178	6.51%		35,371,178	11,664,000	1.62%
境内自然人持股	244,829,330	33.90%			244,829,330	33.9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430,325,852	59.59%	35,371,178		465,697,030	64.48%
人民币普通股	430,325,852	59.59%	35,371,178		465,697,030	64.48%
三、股份总数	722,190,360	100.00%			722,190,360	100.00%

四、独立财务顾问的核查意见：

独立财务顾问国元证券认为：

1、截至核查意见出具之日，本次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韩道虎、韩道龙、聚道成及其他两名投资者不存在违反其在资产重组时所做出的承诺的行为；

2、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

3、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解除限售数量、上市流通时间符合《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要求；

4、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公司与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相关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本独立财务顾问对公司本次限售股份解禁及上市流通无异议。

五、备查文件

- 1、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表；
- 2、股份结构表和限售股份明细表；
- 3、独立财务顾问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安徽乐金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11月10日